#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 总经理付红玲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计划从本 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 份,拟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2,000万元,增持 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 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价价格 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依法依规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3、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 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付红玲女士出具的《股份 增持计划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付红玲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 起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2,000万 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付红玲女士。截至本公告 日,付红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7%;其控 制的徐州云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52.098.88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40.10%: 其一致行动人李成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285,045 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 2.99%。
  - 2、截至本公告披露目前 12 个月内,付红玲女士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内,付红玲女士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付红玲女士基于对公司当前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充分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增强投资者信心,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拟合计增持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不高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付红玲女士自有或自筹资金。
-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增持 主体将结合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依法依规择机实施本次 增持计划。
-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 6、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仍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 7、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 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 8、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本次增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付红玲女士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